

#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珠建园〔2021〕15号

---

## 关于进一步加强园林绿化行业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区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建设、管养主管部门，在珠园林绿化建设、管养企业：

当前全球疫情处于高位流行态势，国内多地出现新冠肺炎本土病例，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。为贯彻落实我市疫情防控工作部署，进一步强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，做好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，巩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，现对我市园林绿化行业提出如下工作要求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### 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组织领导

各区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建设、管养主管部门，在珠园林绿化建设、管养企业要深刻认识疫情防控的长期性、复杂性和不确定性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，松劲心态，毫不放松抓好疫情

防控各项措施。建立健全疫情防控工作机制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压实压紧主体责任，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，形成分工协作、责任明确、整体联动、运行高效的工作格局。

## **二、落实防控措施，夯实工作成效**

**一是严格落实防控工作指引。**各区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建设、管养主管部门要督促辖区内园林绿化建设、管养企业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，加强建设工地的封闭管理，企业内部指定专人负责测温、查验健康码、核查人员行程、查验核酸检测结果，认真落实重点场所清洁通风消毒，保障防疫物资充足到位，建立人员流动动态台账，排查来自境外及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。

**二是加强宣传。**要强化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和防控措施常态化宣传，采取开展培训教育，张贴疫情防控宣传海报、条幅等形式，引导员工自觉做好个人防护，降低感染风险。

**三是推进疫苗接种。**园林绿化施工、管养企业要及时掌握员工疫苗接种情况，督促尚未接种或未完成全程接种的员工尽快接种疫苗，做到“应接尽接”，不漏一人，并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要求积极配合核酸检测工作。

## **三、明确职责，进一步加强检查**

各区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建设、管养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检查，对防控工作不力的园林绿化建设、管养企业严肃追责，确保各项措施落实落细。

特此通知。

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8月9日

**公开方式：**依申请公开

---

抄送：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，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。

---

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1年8月9日印发

---